國立臺南大學環境與生態學院

環境教育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◎申請條件：1、本校學生。 2、修畢本學程課程至少合計 **27** 學分，其中專業必修課程 9 學分，專業選修課程 18 學分。

◎學程開設單位：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、生物科技學系、綠色能源科技學系、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。

申 請 人 姓 名 ： _____　　班　　級 ： _____

學　　號 ： _____　　連 絡 電 話 ： _____

◎請填寫申請人修課資料，如下表，**未修習之課程則不需填寫**。

課程名稱	修別	開課學期	學分	成績	開設系所	備註
環境倫理	必		3		生態系	核心科目
環境教育	必		3		生態系	核心科目
環境教育教材教法	必		3		生態系/文資系	核心科目
普通生物學	選		2		生態系/生科系	自然保育
地球科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環境科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綠色能源與永續發展	選		2		綠能系	氣候變遷
能源概論	選		2		綠能系	氣候變遷
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動物分類學	選		2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植物分類學	選		2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遺傳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保育生物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演化生物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森林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景觀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地理資訊系統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昆蟲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鳥類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植物形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本地植物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濕地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環境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生物地理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生物統計學	選		2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保育法規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復育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
生態工程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野生動物管理與保育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自然保護區經營管理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海洋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生態影響評估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行為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應用生態學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森林生態旅遊	選		3		生態系	自然保育
自然地理學	選		3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地形學	選		2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自然資源學	選		3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地景資源與保育研究	選		2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地理資訊系統應用	選		3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臺灣地理與生態	選		3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自然保護區管理	選		2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生態哲學	選		2		文資系	自然保育
臺灣宗教民俗史（上）（下）	選		4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古文物與歷史	選		2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文化人類學	選		3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田野調查	選		3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文化景觀與社會	選		2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世界遺產賞析	選		2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聚落地理	選		2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歷史、記憶與述說	選		2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文化資源	選		3		文資系	文化保存

檢核欄	學分數	是否符合規定	備註
核心科目學分數		□ 是 □ 否	
單一專業領域學分數 領域別：□自然保育□文化保存		□ 是 □ 否	

※說明：本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7 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原學系、所、雙主修學系之應修科目，且必修課程至少 9 學分。

檢附文件：1. 本申請表。 2. 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
□我明瞭申請國家環境研究院的環境教育人員認證，需另至環境教育認證系統申請。

申請人簽名：　　開設單位承辦人：　　開設單位主管：